列印時間：107/10/26 18:27

# 限制性招標(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)公告

## 公告日：**107/10/17**

**[機關代碼]**3.79.11.3
**[機關名稱]**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
**[單位名稱]**工務科/園藝科
**[機關地址]**100臺北市中正區懷寧街109號
**[聯絡人]**黃仁政/連祥萍
**[聯絡電話]**(02)23815132分機259
**[傳真號碼]**(02)23712363
**[電子郵件信箱]**db-13190@mail.taipei.gov.tw
**[標案案號]**107C042
**[標案名稱]**臺北市市政大樓及市府路周邊景觀改善工程規劃設計
**[標的分類]**勞務類8673 - 綜合工程服務
**[財物採購性質]**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**[採購金額級距]**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**[辦理方式]**代辦
**[洽辦機關]**3.79.1.3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
**[依據法條]**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**[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]**
**[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]** 否
**[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]** 否
**[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]** 否
**[預算金額]**5,336,100元
**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**是
**[後續擴充]**否
**[是否受機關補助]**否
**[是否含特別預算]**否
**[招標方式]**限制性招標(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)
**[決標方式]**準用最有利標
**[新增公告傳輸次數]**02
**[招標狀態]**第二次及以後限制性招標
**[公告日]**107/10/17
**[是否複數決標]**否
**[是否訂有底價]**否
**[價格是否納入評選]**否
**[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]**是
**[是否屬特殊採購]**否
**[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]**否
**[是否屬統包]**否
**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**否
**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**否
**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**否
**[是否採行協商措施]**否
**[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]**否
**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]**否
**[是否提供電子領標]**是
**[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]**0元
**[系統使用費]**20元
**[文件代收費]**0元

**[總計]**20元
**[是否提供現場領標]**否
**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**否
**[截止投標]**107/11/07 09:20
**[開標時間]**107/11/07 10:00
**[開標地點]**100臺北市中正區懷寧街109號(本處開標室)
**[是否須繳納押標金]**否
**[投標文字]**正體中文
**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**100臺北市中正區懷寧街109號或專人送至本處(秘書室總收文)
**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]**否
**[履約地點]**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**[履約期限]**決標次日起30日曆天內提出規劃報告書發函送達機關詳契約第7條
**[是否刊登公報]**是
**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**否
**[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]**採臺北市政府府頒範本
**[歸屬計畫類別]**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
**[廠商資格摘要]**
本採購允許共同投標，投標廠商僅須任一項符合:
1.建築師事務所。
2.專業技師事務所，科別：土木工程、水利工程、結構工程、大地工程、園藝、都市計劃。
3.I101061工程技術顧問業，科別：土木工程、水利工程、結構工程、大地工程、園藝、都市計劃。
4.其他業類：I101070農、林、漁、畜牧顧問業，I503010景觀、室內設計業。
**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]**是
**[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]**
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**[附加說明]**
[設計單位/承辦人/電話] 園藝科/連祥萍/(02)23815132分機286
[本案採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，資格標開標日]：107年11月7日，評選日期由本處另行通知。
[預定決標日期]：本案於評選完成後另定決標日
[開決標原則]：(詳投標須知第64點)
一、採序位法：本採購案應製作服務建議書並以簡報方式評選(詳請參閱評選須知)。
二、本案以固定費用給付。
三、序位計算方式，係以評選委員各評選項目之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，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，彙整合計各廠商之序位，以合計值最低者為序位第一。
[履約保證金額度]：免繳納履約保證金。（詳投標須知第73點）
[其他]：
一、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提出疑義期限為107年10月22日(※自公告當日起算，共需等標期1/4日，不足1日算1日)以前以書面向本處提出(聯絡電話：02-23815132#259、傳真：02-23712363、地址：臺北市懷寧街109號)，本處疑義釋疑期限為107年11月5日(※截止投標日-2)以前。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聯絡電話「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1059」。
二、投標廠商派人員參加開標，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及依投標須知第49點規定「由負責人或代理人攜帶授權書正本參與」；若需領回押標金時，請該人員備妥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印本。
三、委員名單請於【政府電子採購網/常用查詢/採購評選委員名單】系統查詢。
**[是否刊登英文公告]**否
**[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]**
**[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]**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
**[申訴受理單位]**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205870）
**[檢舉受理單位]**
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三樓西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）
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
臺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）

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

註： 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